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刘陈卫生院(泰兴市精神卫生中心)钢结构活动用房采购安装项目，工程地点位于泰兴市；

1. 工程范围：刘陈卫生院(泰兴市精神卫生中心)钢结构活动用房采购安装项目；
2. 工程类别：土建三类工程、安装三类工程；
3. 编制依据

1、 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范围；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3、《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年）、《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年）；

4、《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营改增后调整内容；

5、苏建价[2019]178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率的通知》；

6、《江苏省施工机械台班2007年单价表》；

7、苏建函价[2025]66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

8、《泰州市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5期）及市场询价；

9、《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24号；

10、《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9]第19号；

五、其他说明

1.本次控制价编制未考虑暂列金额；